

# 总 报 告

建立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必须把现代市场经济的要求与我国的实际情况相结合，必须考虑我国的基本社会制度、所处的历史发展阶段和发展中大国的因素。由此决定了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主要特征，即以公有制为主体；按劳分配与按生产要素分配并存，以共同富裕为目标；在充分发挥市场资源配置基础性作用的同时加强国家宏观调控；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与市场相结合。



##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基本 内涵和主要特征

### 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是对 马克思主义的创造性发展

邓小平同志和党的十四大提出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并确立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目标，这是马克思主义与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实践相结合的产物，是对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重大突破和创造性发展。

马克思主义创始人曾经设想，在社会占有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社会，将不存在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社会主义国家诞生以后的几十年中，实践已经突破了这种设想，在所有社会主义国家里，商品、货币仍然存在。但是，在我国直到改革以前，社会主义理论仍然固守着以下观念：市场经济只存在于资本主义社会，它同社会主义是完全对立的；社会主义经济只能是计划经济，虽然还允许商品货币关系存在，但由于它具有明显的消极作用，只能限制在某些经济领域，并使之逐步走向消亡。实践已经证明，在这种传统理论指导下建立起来的经济体制及其相应的经济政策，束缚了生产力的发展，因而在相当长的时期里我国综合国力增强不快，人民生活改善不大，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未能充分发挥。

1979年以来，在极其丰富的改革开放实践经验的基础上，我们不断突破传统理论的束缚，科学社会主义理论获得

了前所未有的发展。1982年党的十二大提出“计划经济为主 市场调节为辅”的原则 开始突破传统的计划经济观念。1984年《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提出 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基础上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商品经济是社会经济发展不可逾越的阶段。这就指明，商品经济同社会主义制度不是互相排斥的，社会主义经济也是商品经济，必须大力加以发展。这是对传统社会主义理论的一次重大突破。1987年党的十三大明确提出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 并要求建立“计划与市场内在统一的体制”。同时提出，“计划和市场都是覆盖全社会的”，“国家调控市场 市场引导企业”等论断。这对于推进以市场为取向的改革开放，促进经济发展，起到了巨大的作用。1992年邓小平同志重要谈话和党的十四大提出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是更为重大的突破，在科学社会主义发展史上树立了一个具有划时代意义的里程碑。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是建立在深刻总结国际和国内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经验，特别是我国改革开放以来的实践经验，以及对社会主义本质和我国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一基本国情的分析判断的基础上的。这个理论的贡献在于：首先，它明确提出，计划和市场都是配置资源的手段和调节经济的方式。计划经济不等于社会主义，资本主义也有计划；市场经济不等于资本主义，社会主义也有市场。市场经济可以与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相结合。这对于社会主义社会可以不可以搞市场经济这样一个长期视为禁区的问题，作了肯定的回答，从根本上解除了把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看作属于社会基本制度范畴的思想束缚，使全党的思想获得一次大的解放。其次，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明确指

出，在社会主义经济中市场机制应在资源配置中起基础性作用，而不是一般地发挥调节作用；虽然计划和市场都是配置资源和调节经济的手段，但基础性手段是市场。这对于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如何正确认识和处理计划和市场的关系这样一个长期争论不休的问题，从根本上作了明确的回答。第三，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第一次明确提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这表明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不是在原有的经济体制框架内作枝枝节节的修补、改良，而是一场根本性的变革，目标是要建立一个在人类历史上从未有过的把社会主义基本制度和市场经济结合起来的新型经济体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提出，对于推进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巨大作用和深远影响，是难以估量的。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指引下，我国的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出现了崭新局面：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为方向，加大了国有企业改革的力度；以发展资本市场、劳动力市场等要素市场为重点，加快了市场体系建设的步伐；集中出台了财税、金融、外汇、外贸和投资等项重大改革措施 对外开放的领域进一步扩大，初步形成了全方位对外开放的格局。党的十四大以来的这一时期，我国在保持经济高速增长的同时，针对经济过热和严重通货膨胀进行了有效的宏观调控，使经济波动幅度较小，综合国力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很快。我国作为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发展中大国，在保持社会稳定，保持经济高速增长，保持社会主义基本制度不变的前提下，能够大胆而卓有成效地推进市场经济体制改革，这是前所未有、令人称道的世界奇迹。

当然，在推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设过程中，必然

会遇到许多困难、矛盾和挑战。社会主义基本制度与市场经济如何实现有机结合；如何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过程中坚持社会主义分配原则，妥善处理公平与效率之间的关系，防止收入分配差距过大和两极分化，走共同富裕的道路；如何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承认个人利益、企业利益的同时把它们与国家的利益统一起来；如何加强法制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避免在发展市场经济中对物质利益的追逐走向极端，衍生出一系列社会弊端等等，都有待于在实践中探索解决。

我们应当清醒地看到，目前我国经济生活中出现的问题和矛盾，其原因是相当复杂的，既有市场经济本身的缺陷，也有旧体制遗留下来的问题，还有新旧体制转换过程中所特有的体制真空造成的问题，以及新旧体制相互摩擦、新体制刚刚建立起来尚处于磨合过程和市场发育不全等原因带来的问题。这也表明，目前我国社会主义基本制度与市场经济之间的结合还是初步的、浅层次的。

社会主义基本制度与市场经济的这种结合应当是一种有机的融合，而不是一方排斥另一方。当前要防止在新形势下来自这个方面或者那个方面把坚持社会主义基本制度同发展市场经济对立起来的倾向。由于我国历史上没有经过资本主义的充分发展，解放后又排斥市场经济，因此，加速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一项十分迫切的任务，是实现现代化建设的要求。

## 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主要特征 和基本内涵

市场经济是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

物。在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上，它是适应社会化生产而产生和发展起来的。随着封建社会的解体和资本主义社会的建立，市场经济逐步取代自然经济而占据统治地位。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市场经济发展到很高的阶段，从而推动了生产力的长足发展。

市场经济不是固定不变的。从纵向看，它是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而发展的，在不同历史时期，即使是同一历史时期的不同发展阶段也各具特点；从横向看，它又是与不同国家的国情紧密联系在一起，因而带有明显的国情特点。像其他任何事物一样，市场经济既具有共性，又具有特殊性。

就现代市场经济而言，其共性主要有以下几点：①价格是市场经济中反映供求关系变动最灵敏的信号，它引导企业不断调整投资和生产经营的方向与结构；②竞争是市场经济最基本的法则；③市场主体（企业或个人等）具有经济上的独立性，他们在经济活动中可以自主地作出经济决策，独立地承担决策的经济风险；④市场活动是由社会契约和制度规范加以保证的，要求各种经济行为都要受法律、法规以及共同行为准则的约束；在现代市场经济中，要求建立国家宏观调控机制，对市场运行实行导向和监控，弥补市场经济本身的弱点和缺陷。

市场配置资源的优点在于：供求直接在市场上通过价格联系起来，其信号及时、灵敏。价格体现的经济利益会产生激励作用，它不仅促使市场主体自动调节生产与消费，还使创新行为成为他们内在的要求。③市场主体独立化、多元化，大大分散和降低了决策风险。竞争规律将有效地淘汰那些浪费资源或低效率使用资源的市场主体。但

是，市场配置资源也存在其固有的缺陷。这就是人们常说的“市场失效”或“市场失败”。

以上是市场经济的共性，在这些方面，无论是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市场经济还是资本主义条件下的市场经济都是相通或相似的，其运行规则大体上是差不多的。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邓小平同志深刻指出：“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方法上基本上和资本主义相似。”<sup>①</sup>市场经济作为一种资源配置方式是人类共同创造的文明。

我们现在所从事的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伟大事业，是在中国这个特殊的国度里进行的。因此，不仅要研究市场经济的一般规律，而且要研究中国社会主义条件下市场经济发展的特殊性。

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主要特征是由下列因素所决定的。

因素之一：我国社会主义社会基本制度。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制度，从经济上说是以公有制为主体；从政治上说，是以共产党为领导，两者都以实现共同富裕为社会目标。市场经济在我国是与这样一种社会基本制度结合在一起运行的。在这里，我们看到一种极其复杂的社会现象，即在我们这个社会里事实上存在着两种“普照之光”：<sup>①</sup>公有制作为多种经济成分的主体是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的“普照之光”。市场经济是我国经济运行的现实的、普遍的存在形态，它是覆盖全社会的，从一定意义上说也是一种“普照之光”。公有制与市场经济既存在着一致性的一面，也存在着差异性的一面。这种差异性主要表现在公有制（尤其是

<sup>①</sup> 转引自马洪主编：《什么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第 6 页。

国有经济)更强调物质利益统一性的一面,而市场经济则更强调物质利益差别性的一面。两者的一致性主要的,差异性次要的。要在一致性的基础上,对两者各自作用的范围、形式和实现途径等方面作必要的“调整”以缩小差异性给两者带来不协调的影响。这种“调整”,首先是要按照公有制的本质要求,“调整”引导市场经济使之适应于社会主义公有制的要求。这表现在:第一,要引导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在维护自己物质利益的同时,必须尽量考虑整个社会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特别是当局部利益与整体利益发生矛盾的时候,要从全局利益的角度来考虑和处理问题,一些承担公共服务任务的国有企业,不能以利润最大化为目标(当然社会对它们也要考虑给予适当补偿)。第二,关系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要以公有制经济为主体、国有经济为主导,有些生产要素如土地、矿山、河流不能实行私有化;从总体上讲雇佣劳动不能占主体地位。第三,不要使非商品或不宜商品化的东西流入商品交换领域,尤其是要防止“权力商品化”的倾向。第四,在充分发挥市场机制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的前提下,要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其调控的范围和力度大于一般市场经济国家。与此同时,也要按照市场经济的内在要求,对传统公有制形式进行“调整”,寻求公有制新的实现形式。通过“调整”和“改组”把公有制企业(包括国有企业)塑造为真正的市场主体,使之在市场竞争中生存和发展。公有制和市场经济这种“调整”必然会促使两方面互相渗透、彼此影响,各自发生某种变化以适应对方的内在要求,从而在此基础上产生一种既不同于西方的市场经济、又不同于传统的公有制实现形式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因素之二：我国所处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正确判断我国所处的历史阶段，是研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特征的另一重要基点或出发点。提出我们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就意味着，不仅要回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应当是什么”的问题，而且要进一步回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在我国现阶段只能是什么”的问题。我国是超越了资本主义的完整发展阶段，从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经过新民主主义革命直接进入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力水平和生产的商品化、社会化程度都比较低。处在这样一个发展阶段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不发达的，无论是市场主体、还是市场体系，都带有明显的不成熟性和不完善性。由不发达、不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到发达、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经历一个相当长的历史发展过程。特别是当前，我国正处在工业化的中期阶段，担负着既要推进传统的产业革命，以实现工业化，又要迎头赶上世界新技术革命浪潮，实现经济现代化的双重任务。这种双重任务向市场配置资源和国家宏观调控提出了新要求。

因素之三：发展中的大国经济特点。我国是一个人口众多的国家，其中农业人口又占 70% 以上。农村约有 1.5 亿左右剩余劳动力，城乡每年新增劳动年龄人口也将达数千万人，将形成庞大的就业压力；加之我国地区经济发展不平衡，自然资源和资本相对短缺，如何提高资源的利用效率是一个突出问题。特别是在日趋激烈的国际经济竞争和综合国力较量中，我国面临发达国家在经济和科技上占有优势的压力，在国际关系中还面临着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的压力。在这种情况下，既要加快工业化和现代化进程，又要保持国家经济安全和社会的稳定。这就要求一方面发挥市

场对资源配置的基础性作用，另一方面又要实施强有力的宏观调控，包括发挥计划手段的作用。

总之，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制度、我国所处的历史阶段，以及我国独具的大国经济特点，决定了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具有不同于其他类型市场经济的特征。其主要特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一）公有制为主体的市场经济

生产资料所有制是社会经济的基础，而市场经济是社会生产的组织形式和运行方式。两者既有联系又有区别，不属于同一层次。历史上的市场经济是同资本主义私有制相联系的，但是，作为一种有效率的资源配置方式和经济运行机制，也可以同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结合在一起。公有制经济之所以也必须采取市场经济的运行机制是因为：

1. 市场经济要求经济活动的主体具有各自的物质利益。在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中，由于劳动还是个人的谋生手段，还具有质的差别，这就决定了劳动者之间存在着根本利益一致前提下的物质利益差别，从而要求各经济单位也具有独立的经济利益。公有制和市场经济的结合，使公有制经济更加充满生机，以崭新的面貌出现在市场上。

2. 市场经济要求经济活动的主体以平等的地位进行商品交换，以平等的资格参与竞争，从而达到追求效率的目的。公有制不仅不否认对效率的追求，相反正是要具有超过私有制的效率才能体现其优越性，成为其存在的理由。由于财产占有上的平等，社会主义国家的公民能够以更加平等的资格参与市场竞争，更好地实现对效率的追求。公有制的目标是实现共同富裕，要求公平和效率的内在统一；市场经济则要求在公平竞争的基础上实现资源配置的高效

率。可见，通过市场经济，公有制可以更有效地实现高效率，从而更有利于保证社会公平。

3. 现代市场经济是建立在社会化大生产基础上的，是开放型经济。社会化大生产要求全社会的经济单位互相联接、互相贯通，以实现产品、人才、技术、信息的全方位开放。在市场经济中，这种经济单位间的互相联接、互相贯通和互相开放，是通过市场契约的形式完成的。而建立在社会化大生产基础上的公有制经济也要求各部门之间、各经济单位之间加强经济联系，而这种经济联系在存在商品、货币的条件下需要通过市场契约，实现全方位的开放，摆脱传统公有制经济的封闭模式。

既然采取市场经济的运行机制，那么，不可避免地要对公有制经济提出一系列新问题：一是在全社会范围内如何保持公有制的主体地位；二是公有制经济自身如何重塑，寻求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融合的实现形式，特别是如何使国有企业成为真正的市场主体。

公有制经济不仅包括国家所有制经济和集体所有制经济，还包括改革开放以来所形成的混合所有制经济中的国有经济成分和集体经济成分。公有制为主体是指公有资产包括国有和集体的资产在社会总资产中占据优势；国有经济控制国民经济命脉，对经济发展起主导作用。这里需要指出：“以公有制为主体”是就全国范围来说的，而不是指某一具体部门和局部地区；就不同地方，不同产业而言，可以有所差别。只要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国家控制国民经济命脉，国有经济的控制力和竞争力得到加强，在这个前提下，国有经济比重减少一些，不会影响我国的社会主义性质。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要保持公有制的主体地位和发挥国有经济的主导作用，除了依靠国家的作用以外，更重要的，必须依靠公有制企业特别是国有企业在市场竞争中增强活力、提高效益来实现。

重塑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公有制形式，最重要的是，要使国有企业真正成为市场主体。这就要求国有企业产权双重分离，即实现投资者所有权与法人财产权的分离，以及法人财产权与企业经营权的分离，在国有企业内部建立“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国有企业除少数自然垄断性、社会公益性和涉及国家安全的企业承担必要的经济社会责任外，其余企业也要以利润最大化作为自身的经济目标。

国有企业成为市场主体，要求实现国有资产具体形态的变化和保值、增值的统一。市场经济条件下，资产流动是一种客观要求。由于市场情况瞬息万变，在消费需求不断发生变化、企业技术创新不断涌现、新型产业不断崛起以及企业经营不断变换等诸种因素作用下，社会资源（资产）势必以市场信号为导向进行持续的调节，从收益低的企业和行业流向收益高的企业和行业，最终实现资源的最优配置。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国有资产也同样需要具有流动性。只有通过流动，才能实现保值增值；只有通过流动，国有经济才能发挥主导国民经济的作用。我国现在正面临大规模资产重组的浪潮。除对关系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继续由国有经济占支配地位外，其他领域则需进行资产重组，以加强重点，提高国有资产的整体素质。这就要求在产权明晰化的同时，建立产权交易市场，使资产流动有借以承担的载体。国家要制定相应的政策法规，为资产的合

理流动和优化组合提供广阔的活动空间，保证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国有资产的这种流动，即在各部门间的退出与进入，在动态发展过程中保持国有经济的旺盛活力，是发挥国有经济主导作用的重要方式。

（二）按劳分配与按生产要素分配并存，以共同富裕为目标的市场经济

分配关系是生产关系的重要方面，生产条件的分配决定个人收入的分配。一定的生产资料所有制决定了与之相适应的分配关系。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的所有制结构，决定了按劳分配为主、多种分配方式并存，以共同富裕为目标。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体现在两个方面。其一，由于公有制经济占主体地位，在此基础上，广大劳动者的个人收入采取按劳分配的方式进行分配，从而使其在分配方式中占主体地位；个体经营者凭个人占有的生产资料、资金以及自身和家庭成员参加劳动获得的收入，私营业主凭借资本所有权获取利润、利息，在全社会范围内不占主体地位。其二，公有制企业的部分劳动者会把根据按劳分配原则获得的个人部分收入转化为投资，获得资本要素报酬。对其中绝大多数人来说，这种由个人收入转化的投资，由于数量有限，加上国家税收的调节作用，所能带来的回报极为有限，难以成为公有制企业的绝大多数劳动者个人收入的主要来源。在这个意义上，也体现了按劳分配为主。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实现按劳分配为主、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分配制度，需要采取按生产要素分配的形式。分配方式不以按劳分配为主，就不能体现公有制的要求，市

市场经济也不成其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这是就分配关系的本质而言的。但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收入分配是通过市场并采取按生产要素分配的形式来实现的。按生产要素分配是指资本、土地、劳动力、知识产权等生产要素都参与收入分配，并按照各种生产要素供求关系决定的生产要素价格进行分配。我们要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以市场作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方式，必须相应地发展资本市场、劳动力市场、土地市场、技术市场等生产要素市场，就不可避免地要承认在全社会范围内的按生产要素分配。按生产要素分配是市场经济的内在要求，没有按生产要素分配就不会有真正的市场机制。这是就市场经济条件下分配关系的形式而言的，并不反映分配关系的本质。要强调指出的是，按生产要素分配，关键要看生产要素归谁所有。我国是以公有制为主体的社会主义国家，生产资料大部分是公有的，特别是矿山、城镇土地以及国有资产都掌握在国家手中，国家是最大的所有者，承认按生产要素分配，有利于国家利用国有资源和收益为整个经济社会的发展和实行按劳分配创造宏观经济条件。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实行按生产要素分配与在公有制经济内部实行按劳分配完全可以并行不悖。首先，按生产要素分配和按劳分配是不同层次的问题，两者不构成互相排斥、非此即彼的关系。按生产要素分配是全社会不同生产要素的所有者凭借生产要素所有权参与全部国民收入的分配。按劳分配则是公有制经济内部的劳动者，对根据生产要素分配归公有制经济所有的那部分国民收入中用于个人消费部分进行的分配。其次，按生产要素分配是市场经济中各种经济成分都必须遵守的规则，而按劳分配只

是公有制经济内部个人收入分配的原则。因此，按劳分配必须在遵守按生产要素分配规则的前提下，借助市场经济的一般范畴进行，其实现程度受市场机制的制约。

在非公有制经济中资本所有者凭借资本所有权得到利润；受雇于非公有制经济单位的劳动者按照劳动力的市场价格得到工资。在这里，按生产要素分配的内容与形式是一致的。

效率优先、兼顾公平体现了公有制与市场经济对分配的要求。坚持“效率优先”，有利于调动企业和个人生产积极性，促进经济发展，把蛋糕做大，从而增加可分配的产品和服务。不讲效率的平均主义分配方式，只会带来普遍的贫穷，而贫穷不是社会主义。效率与公平的统一在不同领域有不同的侧重点。在初次分配应坚持效率优先，侧重于效率的实现 同时兼顾公平 在再分配领域 侧重于公平 但也要兼顾效率。只有建立起一个良好的收入分配机制，才能使效率与公平相得益彰。

共同富裕是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目标。但实现共同富裕要有一个过程。因此，鼓励一部分地区一部分人通过诚实劳动和合法经营先富起来，可以形成示范效应，并通过先富带动和帮助后富，逐步实现共同富裕。在不同的发展阶段，共同富裕有不同的内容。在现阶段实现小康就是初步的共同富裕。在目前体制转轨时期，要特别注意按资本分配可能产生的累积效应，也就是说，资本所有者可以凭借资本更多地获取社会财富，使富者更富。因此，国家要通过收入分配政策和税收政策等，调节过高收入，保障低收入居民的基本生活，防止贫富悬殊和两极分化，保证现阶段共同富裕目标的实现。

### （三）社会主义国家宏观调控下的市场经济

在国家宏观调控下，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另一主要特征。

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基础性作用，主要是指：由市场信号引导资源配置的基本方向和基本结构；一般而言，所有竞争性领域，包括在行业内部各企业之间以及行业之间，资源配置均首先通过市场进行。国家针对市场机制的缺陷进行宏观调控，也要根据市场信号进行决策，并主要通过市场机制实施。

在我国现阶段，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基础性作用，主要表现为在通常情况下投资周期短、需求弹性大、替代品多的一般商品与服务，通过市场配置资源。公益性、自然垄断性行业以及某些投资周期长，需求弹性小，替代品少，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商品和服务，则由国家组织生产与流通，但也要以市场信号为决策依据，并尽可能通过市场机制实施。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强调国家宏观调控的作用，首先是因为市场在资源配置中存在着固有的缺陷。

1. 市场机制是在经济波动中逐步实现资源均衡配置的，不可能自动有序地实现总量均衡和结构均衡。如只依赖市场机制配置资源，无数企业和众多行业波动的总和，将形成宏观经济的振荡，生产能力越强、生产规模越大，其振荡幅度就越大。在出现总量失衡和结构失衡时，它只能采取周期性经济危机的办法强制恢复均衡，从而直接影响社会稳定，妨碍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并造成社会资源的极大浪费。

2. 自发的市场竞争必然导致垄断或者造成过度竞争，